

# 邁向國際化、提昇國家競爭力—— 談台北市國民小學實施英語教學

討論人：曾燦金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第三科科长

## 壹、前言

為因應國際化發展趨勢，建設台北市成為國際都會地區，並因應兒童提早學習英語的普遍現象，國小實施英語教學有助於協助所有兒童學習英語，達到教育機會均等化、國際化、生活化之目標。有鑑於此，台北市政府教育局自八十二學年度起即宣布，本市國小得依本身師資、設備等條件，自行規劃利用團體活動時間，實施國小五、六年級英語教學，教學內容以說、唱、口語教學為主，不教文字學習，避免增加學童課業壓力（部分學生選習英語）。然而，由於國際化要求日殷（亞洲國家如新加坡、日本、南韓及中國大陸等國家早已要求於小學階段實施英語教學），加以往年實施對象有限，未能達到普及化、均等化之程度，爰有必要重新檢討，尋求更可行、更有效的實施方式，俾擴大學習對象及效果，跨入教育國際化之新紀元。因此，台北市政府教育局乃決定自八十六學年度起於國小試辦三年級全面實施英語教學（三年級全部學生均學習英語），並擇定十九所國小進行教學實驗，引起教育人員、家長及社會各界之普遍重視及探究。

## 貳、實施現況

台北市自八十二學年度起實施國小高年級英語教學，至八十五學年度已有七十八所國小（二四三班，七九一六位學生選習）實施英語教學；更於本（八十六）學年度訂定四年發展計畫，除國小高年級實施選習英語外，並選擇十九校試辦三年級全面實施英語教學，實施情形詳如表1。

表 1：台北市實施國小英語教學之現況

類 別	校 數	班 數	學生數
教育局選擇之試辦國小	19	149	4,577
非試辦國小	85	1,522	40,046
私立國小	7	167	7,482
國立國小	1	10	357
合計	112	1,848	52,462
占全部比例	75%	27.9%	25.6%

目前台北市政府教育局大力推行國民小學英語教學，並訂定四年實施計畫，其重點包括目標、實施時程與步驟、實施原則、教學時間、師資來源及培育、選編教材及訪視與評鑑等內容，茲就實施時程與步驟、實施原則等部分予以詳述：

### 一、實施時程與步驟：

- (一)籌備階段：八十六年六月前，辦理英語教學研討會，並規劃選擇十九所學校試辦。
- (二)試辦階段：自八十六年七月至八十七年六月，擇定十九所學校試辦三年級英語教學，其重要計畫項目：1. 辦理英語教學師資培訓研習（寒、暑假；集中式）；2. 辦理巡迴輔導；3. 選編或選購英語教材；4. 選購教學媒體；5. 聘請專家學者至校訪視輔導；6. 英語教師研討會；7. 評估成效。
- (三)全面推廣階段：八十七年七月至八十八年六月，試辦學校辦理三、四年級英語教學；其餘各校自三年級起逐年實施英語教學。
- 四全面實施階段：
  - 1. 八十八年七月至八十九年六月，試辦學校辦理三、四、五年級英語教學；其餘各校辦理三、四年級英語教學。
  - 2. 八十九年七月至九十年六月，試辦學校辦理三、四、五、六年級英語教學；其餘各校辦理三、四、五年級英語教學。

### 二、實施原則：

- (一)各校應依本身條件及需要，與教師會、家長會達成共識後，妥為規劃實施，八十六學年度自三年級開始試辦，並逐年擴大實施。
- (二)教學內容應與生活密切結合，以聽、說及歌唱教學為主，重視生活上的實用。
- (三)教學方式應注重遊戲化（playful）、興趣化，避免於初始時讓學生對英語學習產生畏懼感，建立其學習自信心。
- (四)教學評量不採用紙筆評量方式，而使用多元的評量方式（聽說及歌唱等方式為主），兼顧形成性、總結性評量。

### 參、問題與策略

國小實施英語教學已成為當務之急、勢在必行的趨勢，目前不該倒退浪費時間再探究其實施可行性，而應該全力研究、準備該如何實施及改進，俾成為全市，甚至是全國一致正式之英語教學及課程。然而不可諱言的，由於過去的政策疏忽及環境使然，目前仍有或多或少之問題亟待解決，如國小師資培育機關未重視國小英語教學師資之培育、英語未列入國小正式課程，甚至政策認為不必要提早學習等現象，形成師資、課程教材及教學、準備程度不足等問題。職司之故，目前國小實施英語教學應先謹慎評估學校本身師資、教學設施設備及社會資源等條件，再決定採用何種策略或方式予以實施，俾利較有計畫、有系統、有目標進行英語教學。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針對教學目標、師資來源不足、教學時間及課程教材等問題提出策略或建議，說明如后：

#### 一、教學目標

教學目標以培養學生聽、說簡易生活基本能力為主；同時要讓兒童像在未入

國小之前學習國語及母語那樣自然。

## 二、師資來源之充足及準備

(一)就長期而言：目前教育局業已行文建請師資培育機構應強化國小英語教學教法等課程，以期培育英語教學所需師資；另要求各國小應妥善作好人力規畫，應先考慮進用英語專業教師，俾求英語教學師資充足。

(二)就現階段而言：國小英語教學師資來源可考慮如下：

1. 學校現有級任、科任教師經研習培訓為負責教學之老師：為使英語教學能融入日常生活之隨機教學，並考慮對學生之程度、背景及學習預備度能有充分之瞭解，現有之級任、科任老師應是最好的教學人選，這些老師能運用成熟之教育專業及教學技巧，達到教學生活化之理想。教育局在十九所實驗學校的作法，是以「語用學」的角度出發，著重於語言之實際使用功能，由級任、科任老師透過教材及輔助教材（錄音帶、錄影帶等）之協助，塑造語言的學習環境；除了正式英語課的授課之外，並可融入各科隨機教學。所以以級任教師擔任教學為優先考慮，必要時亦得由科任教師擔任教學。惟級任、科任教師應持續英語教學之進修研習，充實英語語言本身及英語教學專業素養，俾與其教育專業相輔相成。另善用社會資源（如具英語教學專長之人士經短期培訓研習），協助台北市國小教師教學。
2. 外聘英語科系畢業之人士或社區義工：本項作法可暫時解決師資問題，但這些人士對學生瞭解及教學技巧均不如級任教師，且易因時空因素影響較難長久持續實施。
3. 各校教評會優先聘用具英語教學能力之教師（專任教師、代課教師），如具國小教師資格者得聘為專任教師，大學英文相關科系畢業未具教師資格者得聘為代課教師。
4. 與民間學術文教單位合作，提供英語教學所需師資或協助培育師資。
5. 邀請大學英語系所肄業生擔任英語教學工作。

## 三、師資培訓及研習

(一)以寒暑假、週三下午、假日等課餘時間辦理為原則。

(二)英語教學師資進修研習將與設有英語科系之大學（師大、政大、臺大、台北市立師院等）、台北市教師研習中心及學術單位合作規劃辦理。

## 四、課程設計

北市教育局擬於近期邀請專業及實務人員研訂台北市國小英語教學課程綱要或方案，俾作為實施英語教學之參考。

## 五、教學時間

每週教學時數以二節（八十分鐘）為原則；各校得自行選擇一種或數種時間試辦英語教學（如空白課程；朝會或晨光時間；團體活動；其他適當教學時間，每週以調整一至二節為原則），並得排入課表以提昇教學效能。

## 六、編選教材

試辦學校教材由教育局統一提供；另為因應教科書開放民間編輯之政策，其餘各校得依現行國小教科書選用辦法選用適當教材及輔助教材供師生使用，或編撰教材，教材費用由家長自行負擔。

## 七、訪視及評鑑：

- (一)教育局將聘請學者專家如師大、政大、臺大、台北市立師範學院等大學外文系教授組成「國小英語教學諮詢輔導小組」，擔任學校推動英語教學之諮詢顧問，並至學校實施巡迴輔導。
- (二)教育局不定期邀集大學外文系教授及學校辦理英語教學座談會、教學演示、教學觀摩及研討會等，達到經驗分享及交流，提昇教學品質。
- (三)實施教學評鑑，以瞭解實施成效，並研擬問題解決策略。

## 肆、結語

一種政策的推出，不僅展現教改及順應民意之決心；而且也是一種嚴格的挑戰。

推行國小英語教學之必要性、可行性已是社會普遍的共識，而台北市政府教育局頒布實施國小英語教學四年計畫，將有計畫、有系統並結合英語專業、教學專業人員及關心英語教學之文教單位及個人共同合作，以落實國小英語教學生活化、均等化之目標，邁向教育國際化之新紀元。

